

证券代码：874084

证券简称：衡东光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衡东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转让说明书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正事项概况

衡东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公开转让说明书》。经事后审核，需要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更正，具体更正内容以楷体加粗显示。

### 二、本次更正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披露位置：原《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更正披露如下：

更正前：

“公司境外业务涉及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收入占比分别为75.90%、79.00%。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为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境外收入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因此公司面临较大的境外经营风险。若未来公司境外业务所在国家贸易政策、市场环境、产品准入标准、知识产权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已在中国香港、越南、美国、新加坡、泰国等地设立子公司并持续开展业务，若公司未来不能对境外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进行科学有效的管理，或者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更正后：

“公司境外业务涉及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收入占比分别为 75.90%、79.00%。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为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境外收入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因此公司面临较大的境外经营风险。若未来公司境外业务所在国家贸易政策、市场环境、产品准入标准、知识产权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已在中国香港、越南、美国、新加坡、泰国等地设立子公司并持续开展业务，如果未来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对于现金分红、资金结转、税收、外汇等事项的监管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经营利润逐级分配至母公司构成一定障碍，将会限制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的能力，引发公司的合规性风险以及外汇管制导致利润分红无法汇入境内的风险。若公司未来不能对境外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进行科学有效的管理，或者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 披露位置：原《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之“8、阿成新越(越南)”更正披露如下：

更正前：

“

|           |                         |
|-----------|-------------------------|
| 成立时间      | 2022年6月3日               |
| 住所        | 越南海防市图山郡玉川坊图山工业区 L1.19  |
| 注册资本      | 1000 万美元                |
| 实缴资本      | 1000 万美元                |
| 主要业务      | 光纤通讯产品的生产               |
|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 持有越南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公司越南生产基地   |
|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衡东光持股 100.00% |

”

更正后：

“

|           |                         |
|-----------|-------------------------|
| 成立时间      | 2022年6月3日               |
| 住所        | 越南海防市图山郡玉川坊图山工业区 L1.19  |
| 注册资本      | 1600 万美元                |
| 实缴资本      | 1600 万美元                |
| 主要业务      | 光纤通讯产品的生产               |
|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 持有越南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公司越南生产基地   |
|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衡东光持股 100.00% |

”

（三）披露位置：原《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之“9、东莞阿成”更正披露如下：

更正前：

“

|           |                           |
|-----------|---------------------------|
| 成立时间      | 2019年7月22日                |
| 住所        | 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金俊路8号5栋401室      |
| 注册资本      | 120 万港元                   |
| 实缴资本      | 120 万港元                   |
| 主要业务      | 智能控制系统研发                  |
|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 公司智能化生产研发基地               |
|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 公司全资子公司阿成科技（香港）持股 100.00% |

”

更正后：

“

|      |            |
|------|------------|
| 成立时间 | 2019年7月22日 |
|------|------------|

160  
2024.07.22

170

|           |                               |
|-----------|-------------------------------|
| 住所        | 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仁居路1号松湖智谷研发中心1栋1004室 |
| 注册资本      | 120万港元                        |
| 实缴资本      | 120万港元                        |
| 主要业务      | 智能控制系统研发                      |
|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 公司智能化生产研发基地                   |
|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 公司全资子公司阿成科技（香港）持股100.00%      |

”

（四）披露位置：原《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五）收付款方式”之“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更正披露如下：

更正前：

“

单位：元

| 项目    | 2023年度       |       | 2022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现金付款  | 3,922,260.06 | 0.86% | 3,675,964.37 | 1.08% |
| 个人卡付款 | 131,574.16   | 0.03% | 264,386.20   | 0.08% |
| 合计    | 4,053,834.22 | 0.89% | 3,940,350.57 | 1.16% |

注：上述占比为现金或个人卡付款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

更正后：

“

单位：元

| 项目    | 2023年度       |       | 2022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现金付款  | 3,922,260.06 | 0.86% | 3,675,964.37 | 1.08% |
| 个人卡付款 | 189,415.00   | 0.04% | 189,206.15   | 0.06% |
| 合计    | 4,111,675.06 | 0.90% | 3,865,170.52 | 1.14% |

注：上述占比为现金或个人卡付款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公司对上述更正

对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9日